

本縣「103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」暨語文競賽工作日程表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4/6/1 19:31:52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103年度語文競賽籌備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 本縣103年度語文競賽委由南坎國小承辦，競賽採初賽、複賽、決賽三階段辦理。
 - (一) 初賽：由各校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自行擇期辦理，選拔優秀選手。
 - (二) 複賽：
 - 1、 鄉（鎮市）賽：鄉鎮市公所主辦—國小學生組、國小教師組、社會組競賽。
 - 2、 國高中複、決賽：本局委託南坎國小承辦—國、高中學生組、中學教師組競賽。
 - (三) 決賽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主辦；南坎國小承辦。
- 三、 旨揭競賽訂於103年9月20日（六）辦理國高中複、決賽，103年10月4日（六）辦理縣決賽。
- 四、 原住民族語演說暨朗讀競賽由大安國小承辦，競賽日期暫定為103年9月27日（六），詳細計畫另函通知。
- 五、 有關鄉鎮市公所辦理複賽資訊，應函知轄區內各機關與各級學校，以利宣傳社會組各項報名資訊。
- 六、 本局同意參加本競賽活動複賽、決賽之領隊、帶隊老師（指導老師）、工作人員及各組競賽員，比賽當日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如遇假日，並得於活動結束後6個月內依實際參賽日數補休假。